

证券代码：831025

证券简称：万兴隆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佛山市万兴隆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3月2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简平路1号天安南海数码新城6期1座1507室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佛山市万兴隆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何杰钊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、召集及议案的表决在内容上及程序上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4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16,288,940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.77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5人，列席5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3人，列席3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经营需求及资金使用计划，公司拟于 2023 年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（包含新增及 2023 年度已融资额度），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、在建项目以及新项目开展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6,288,9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规范年报信息披露要求，规避重大差错风险，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制订《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6,288,9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参会股东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佛山市万兴隆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文件》；

佛山市万兴隆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3 月 23 日